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解除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股东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富临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富临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解除了质押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解除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否	20,100,000	2018-9-12	2019-5-14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高新支行	33%
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否	28,000,000	2018-9-17	2019-5-13	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	47%
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否	11,640,000	2018-11-6	2019-5-9	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西支行	19%
合计	-	59,740,000	-	-	-	99%

二、富临集团所持公司股权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富临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0,080,61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.17%；富临集团已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结算中心下发的股票解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5 日